



中国疾病预防控制中心
慢性非传染性疾病预防控制中心

中国死因监测

数据集

2014

国家卫生和计划生育委员会统计信息中心
中国疾病预防控制中心慢性非传染性疾病预防控制中心
编著



科学普及出版社
POPULAR SCIENCE PRESS

中国死因监测数据集

2014

中国疾病预防控制中心慢性非传染性疾病预防控制中心
国家卫生和计划生育委员会统计信息中心

编著

图书在版编目 (CIP) 数据

中国死因监测数据集 2014 / 中国疾病预防控制中心慢性非传染性疾病预防控制中心, 国家卫生和计划生育委员会统计信息中心编著. —北京: 科学普及出版社, 2015.12

ISBN 978-7-110-09282-8

I. ①中… II. ①中… ②国… III. ①卫生监测—监测系统—死亡—统计数据—中国—2014 IV. ①R195.4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 (2015) 第 316988 号

责任编辑 符晓静

责任校对 何士如

责任印制 徐 飞

封面设计 孙雪骊

出版发行 科学普及出版社

地 址 北京市海淀区中关村南大街 16 号

邮 编 100081

发行电话 010-62103349

传 真 010-62103166

网 址 <http://www.cspbooks.com.cn>

开 本 889 毫米 × 1194 毫米 1/16

字 数 1100 千字

印 张 28.5

版 次 2015 年 12 月第 1 版

印 次 2015 年 12 月第 1 次印刷

印 刷 北京盛通印刷股份有限公司

书 号 ISBN 978-7-110-09282-8 / R · 850

定 价 128.00 元

(凡购买本社图书, 如有缺页、倒页、脱页者, 本社发行部负责调换)

《中国死因监测数据集 2014》编委会

主 编 王 宇 孟 群

副 主 编 梁晓峰 王才有 王临虹 伍晓玲
马家奇 周脉耕 薛 明

编 委 王黎君 刘世炜 蔡 玥 刘韞宁
由金玲 刘江美 殷 鹏 葛 辉
曾新颖 齐金蕾

前言

人群死因信息是卫生信息系统的重要组成部分。人群的死亡原因构成、死亡水平及其变化趋势是反映一个国家或地区人群健康状况和卫生保健水平的重要指标。我国现阶段尚未开展全人群死因登记工作,通过建立和完善具有全国代表性的死因监测系统来推断全国人群死亡状况是一项十分重要的工作。

1978年建立的全国疾病监测系统持续监测中国人群的死亡水平和疾病模式变化,2004年扩大至161个监测点并开始以数据集的方式提供年度死因监测结果。2013年,国家卫生计生委牵头对原卫生部死因统计系统、全国疾病监测系统进行整合并扩至605个监测点,建立具有省级代表性的全国死因监测系统,为产出各省份死亡水平、死因模式和期望寿命等健康相关指标奠定了基础。

本数据集是2004—2013年全国疾病监测系统死因监测数据集的延续,自2013年起,正式更名为《中国死因监测数据集》。本数据集汇总了整合后的各死因监测点上报的人口和死亡数据。在进行数据汇总前,我们对各监测点的数据质量进行评估,剔除了质量较差的数据并对错误数据进行合理修正。此外,中国公共卫生科学数据中心将发布本数据集电子版,供广大公共卫生专业人员使用,为制定疾病防控政策和规划、促进人民健康提供科学依据。为政府决策机构、科研机构、卫生专业机构和其他有关部门科学决策或开展相关研究和工作而服务。

本书的主要内容包括7个章节及5个附录。第一章主要概述我国死因监测系统的发展历程、数据报告流程、统计分析方法、数据质量评价方法等,目的是为了更方便读者更好地了解和使用本书;第二章至第七章为数字表格,分别介绍人口资料、总体死亡情况、三大类疾病死亡水平及构成、死亡原因等,为读者提供了翔实的基础数据;附录部分包括居民死亡医学证明书样式、全国死因监测系统监测点名单、死因顺位疾病ICD-10编码对照表、死因分类ICD-10编码对照表和标准人口表等。

为了便于使用者对照,本数据集中分年龄、性别的死因数据表所采用的死因分类方法,参考了卫生计生委及世界卫生组织(WHO)等关于死因数据表的统计方法,并结合实际给出了全部详细的死因编码归类表。

使用说明:一是本数据集的结果为各监测点上报的死亡个案汇总数,并未做漏报调整;二是本数据集死因分类为三大类疾病(传染病、母婴疾病及营养缺乏性疾病,慢性非传染性疾病,伤害),参考WHO死因分类并结合实际情况列出详细的死因编码归类表。按照ICD分类的疾病别死亡率及死因顺位数据已列入《中国卫生统计年鉴》,本书不再编入。

一直以来,死因监测工作得到了各省(自治区、直辖市)相关部门的大力支持;省级、各监测县区疾病预防控制中心的监测人员和医疗卫生机构的信息报送人员付出了辛勤的劳动,在此表示衷心的感谢。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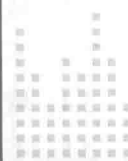
由于编者水平有限,书中不足之处在所难免,敬请读者批评指正。

本书的编辑出版获得了国家科技支撑计划课题——国人健康水平影响因素及干预策略研究(2013BAI04B02)的支持。

编者

2015年8月

目 录



第一章 概 述.....	1
1.1 全国死因监测系统概况	1
1.2 全国死因监测系统数据报告流程	2
1.2.1 死亡个案登记	2
1.2.2 死亡个案资料录入及上报	3
1.3 统计分析方法	3
1.3.1 质量控制指标	3
1.3.2 死亡水平及死因分类指标	3
1.4 数据质量评价	5
1.4.1 质量评价总体情况	5
1.4.2 各监测点死亡率水平	6
1.4.3 死因确定相关指标分析	7
第二章 人口资料分析.....	9
2.1 人口性别年龄构成	9
2.2 性别比	11
第三章 总体死亡情况.....	12
3.1 死亡一般情况	12
3.1.1 死亡个案的年龄构成	12
3.1.2 死亡地点构成	14
3.1.3 死亡时间构成	15
3.2 死亡水平	17
3.2.1 城乡别、性别、年龄别死亡率	17
3.2.2 城乡别、地区别、年龄别死亡率	18
第四章 三大类疾病死亡水平及构成.....	21
4.1 城乡不同性别人群的三大类疾病死亡水平及构成	21
4.2 不同地区和城乡各年龄段人群的三大类疾病死亡水平及构成	22
4.3 不同地区和城乡人群的三大类疾病死亡水平及构成	24

第五章 死亡原因及顺位.....	26
5.1 总人群及不同性别人群主要疾病死亡率、构成比与顺位	26
5.2 城乡不同性别人群主要疾病死亡率、构成比与顺位	27
5.3 不同地区分性别人群主要疾病死亡率、构成比与顺位	29
5.4 城乡不同地区分性别人群主要疾病死亡率、构成比与顺位	32
5.5 不同年龄段人群主要疾病死亡率、构成比与顺位	38
第六章 主要大类疾病死亡率与死因顺位.....	54
6.1 主要感染性疾病死亡率与死因顺位	54
6.2 主要循环系统疾病死亡率与死因顺位	57
6.3 主要恶性肿瘤死亡率与死因顺位	58
6.4 主要伤害死亡率与死因顺位	60
6.4.1 主要伤害死亡率与死因顺位	60
6.4.2 不同年龄段人群主要伤害死亡率与死因顺位	62
第七章 地区别、性别、年龄别、死因别死亡数和死亡率.....	63
7.1 地区别、性别、年龄别、死因别死亡数	64
7.2 地区别、性别、年龄别、死因别死亡率	244
附录1 全国死因监测系统监测点名单	424
附录2 居民死亡医学证明(推断)书样式	432
附录3 标准人口表	436
附录4 死因顺位疾病 ICD-10 编码对照表	437
附录5 死因分类 ICD-10 编码对照表	438

表 目 录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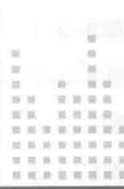


表 1-4-1	2014 年全国死因监测系统数据质量评价指标	5
表 1-4-2-1	2014 年各监测点死亡率水平频数分布表	6
表 1-4-2-2	2014 年各监测点 0 岁组死亡率水平频数分布表	6
表 1-4-3-1	2014 年死亡人群死者生前最高诊断单位构成	7
表 1-4-3-2	2014 年死亡人群主要死因别死者生前最高诊断单位构成	7
表 1-4-3-3	2014 年死亡人群死者生前最高诊断依据构成	8
表 1-4-3-4	2014 年死亡人群主要死因别死者生前最高诊断依据构成	8
表 2-1-1	2014 年全国死因监测系统地区别、年龄别人口数（男女合计）	9
表 2-1-2	2014 年全国死因监测系统地区别、年龄别人口数（男）	10
表 2-1-3	2014 年全国死因监测系统地区别、年龄别人口数（女）	10
表 2-2-1	2014 年全国死因监测系统城乡别、性别、年龄别人口数和性别比	11
表 2-2-2	2014 年全国死因监测系统地区别、性别、年龄别人口数和性别比	11
表 3-1-1-1	2014 年全国死因监测系统地区别、年龄别死亡数（男女合计）	12
表 3-1-1-2	2014 年全国死因监测系统地区别、年龄别死亡数（男）	13
表 3-1-1-3	2014 年全国死因监测系统地区别、年龄别死亡数（女）	13
表 3-1-2-1	2014 年全国死因监测系统城乡别、性别死亡地点构成	14
表 3-1-2-2	2014 年全国死因监测系统不同地区死亡地点构成	14
表 3-1-2-3	2014 年全国死因监测系统主要死因别死亡地点构成	14
表 3-1-3-1	2014 年全国死因监测系统城乡别、性别死亡时间构成	15
表 3-1-3-2	2014 年全国死因监测系统不同地区死亡时间构成	15
表 3-1-3-3	2014 年全国死因监测系统主要死因别死亡时间构成	16
表 3-2-1	2014 年全国死因监测系统城乡别、性别、年龄别死亡率	17
表 3-2-2-1	2014 年全国死因监测系统城乡别、地区别、年龄别死亡率（男女合计）	18
表 3-2-2-2	2014 年全国死因监测系统城乡别、地区别、年龄别死亡率（男）	19
表 3-2-2-3	2014 年全国死因监测系统城乡别、地区别、年龄别死亡率（女）	20
表 4-1	2014 年全国死因监测系统城乡别、性别三大类疾病死亡率和构成比	21
表 4-2-1	2014 年全国死因监测系统城乡别、年龄别三大类疾病死亡率和构成比	22
表 4-2-2	2014 年全国死因监测系统地区别、年龄别三大类疾病死亡率和构成比	23
表 4-3-1	2014 年全国死因监测系统城乡别、地区别三大类疾病死亡率和构成比（男女合计）	24
表 4-3-2	2014 年全国死因监测系统城乡别、地区别三大类疾病死亡率和构成比（男）	24

表 4-3-3	2014 年全国死因监测系统城乡别、地区别三大类疾病死亡率和构成比 (女)	25
表 5-1-1	2014 年全国死因监测系统不同性别人群主要疾病死亡率、构成比与顺位 (城乡合计)	26
表 5-2-1	2014 年全国死因监测系统不同性别人群主要疾病死亡率、构成比与顺位 (城市)	27
表 5-2-2	2014 年全国死因监测系统不同性别人群主要疾病死亡率、构成比与顺位 (农村)	28
表 5-3-1	2014 年全国死因监测系统不同地区人群主要疾病死亡率、构成比与顺位 (城乡合计、男女合计)	29
表 5-3-2	2014 年全国死因监测系统不同地区人群主要疾病死亡率、构成比与顺位 (城乡合计、男)	30
表 5-3-3	2014 年全国死因监测系统不同地区人群主要疾病死亡率、构成比与顺位 (城乡合计、女)	31
表 5-4-1	2014 年全国死因监测系统不同地区人群主要疾病死亡率、构成比与顺位 (城市、男女合计)	32
表 5-4-2	2014 年全国死因监测系统不同地区人群主要疾病死亡率、构成比与顺位 (城市、男)	33
表 5-4-3	2014 年全国死因监测系统不同地区人群主要疾病死亡率、构成比与顺位 (城市、女)	34
表 5-4-4	2014 年全国死因监测系统不同地区人群主要疾病死亡率、构成比与顺位 (农村、男女合计)	35
表 5-4-5	2014 年全国死因监测系统不同地区人群主要疾病死亡率、构成比与顺位 (农村、男)	36
表 5-4-6	2014 年全国死因监测系统不同地区人群主要疾病死亡率、构成比与顺位 (农村、女)	37
表 5-5-1	2014 年全国死因监测系统不同年龄段人群主要疾病死亡率、构成比与顺位 (城乡合计、男女合计)	38
表 5-5-2	2014 年全国死因监测系统不同年龄段人群主要疾病死亡率、构成比与顺位 (城乡合计、男)	40
表 5-5-3	2014 年全国死因监测系统不同年龄段人群主要疾病死亡率、构成比与顺位 (城乡合计、女)	42
表 5-5-4	2014 年全国死因监测系统不同年龄段人群主要疾病死亡率、构成比与顺位 (城市、男女合计)	44
表 5-5-5	2014 年全国死因监测系统不同年龄段人群主要疾病死亡率、构成比与顺位 (农村、男女合计)	46
表 5-5-6	2014 年全国死因监测系统不同年龄段人群主要疾病死亡率、构成比与顺位 (东部地区、城乡合计、男女合计)	48
表 5-5-7	2014 年全国死因监测系统不同年龄段人群主要疾病死亡率、构成比与顺位 (中部地区、城乡合计、男女合计)	50
表 5-5-8	2014 年全国死因监测系统不同年龄段人群主要疾病死亡率、构成比与顺位 (西部地区、城乡合计、男女合计)	52
表 6-1-1	2014 年全国死因监测系统城乡别、性别主要感染性疾病死亡数、死亡率和死因顺位	54
表 6-1-2	2014 年全国死因监测系统不同地区主要感染性疾病死亡数、死亡率和死因顺位	56
表 6-2-1	2014 年全国死因监测系统城乡别、性别主要循环系统疾病死亡数、死亡率和死因顺位	57
表 6-2-2	2014 年全国死因监测系统不同地区主要循环系统疾病死亡数、死亡率和死因顺位	58
表 6-3-1	2014 年全国死因监测系统城乡别、性别主要恶性肿瘤死亡数、死亡率和死因顺位	58
表 6-3-2	2014 年全国死因监测系统不同地区主要恶性肿瘤死亡数、死亡率和死因顺位	59
表 6-4-1-1	2014 年全国死因监测系统城乡别、性别主要伤害死亡数、死亡率和死因顺位	60
表 6-4-1-2	2014 年全国死因监测系统不同地区主要伤害死亡数、死亡率和死因顺位	61
表 6-4-2	2014 年全国死因监测系统年龄别人群主要伤害死因顺位、死亡率和构成比	62
表 7-1-1	2014 年全国死因监测系统分死因年龄别死亡数 (城乡合计、男女合计)	64
表 7-1-2	2014 年全国死因监测系统分死因年龄别死亡数 (城乡合计、男)	69
表 7-1-3	2014 年全国死因监测系统分死因年龄别死亡数 (城乡合计、女)	74
表 7-1-4	2014 年全国死因监测系统分死因年龄别死亡数 (城市、男女合计)	79
表 7-1-5	2014 年全国死因监测系统分死因年龄别死亡数 (城市、男)	84
表 7-1-6	2014 年全国死因监测系统分死因年龄别死亡数 (城市、女)	89
表 7-1-7	2014 年全国死因监测系统分死因年龄别死亡数 (农村、男女合计)	94

表 7-1-8	2014 年全国死因监测系统分死因年龄别死亡数 (农村、男)	99
表 7-1-9	2014 年全国死因监测系统分死因年龄别死亡数 (农村、女)	104
表 7-1-10	2014 年全国死因监测系统分死因年龄别死亡数 (东部地区、男女合计)	109
表 7-1-11	2014 年全国死因监测系统分死因年龄别死亡数 (东部地区、男)	114
表 7-1-12	2014 年全国死因监测系统分死因年龄别死亡数 (东部地区、女)	119
表 7-1-13	2014 年全国死因监测系统分死因年龄别死亡数 (中部地区、男女合计)	124
表 7-1-14	2014 年全国死因监测系统分死因年龄别死亡数 (中部地区、男)	129
表 7-1-15	2014 年全国死因监测系统分死因年龄别死亡数 (中部地区、女)	134
表 7-1-16	2014 年全国死因监测系统分死因年龄别死亡数 (西部地区、男女合计)	139
表 7-1-17	2014 年全国死因监测系统分死因年龄别死亡数 (西部地区、男)	144
表 7-1-18	2014 年全国死因监测系统分死因年龄别死亡数 (西部地区、女)	149
表 7-1-19	2014 年全国死因监测系统分死因年龄别死亡数 (东部城市、男女合计)	154
表 7-1-20	2014 年全国死因监测系统分死因年龄别死亡数 (东部城市、男)	159
表 7-1-21	2014 年全国死因监测系统分死因年龄别死亡数 (东部城市、女)	164
表 7-1-22	2014 年全国死因监测系统分死因年龄别死亡数 (中部城市、男女合计)	169
表 7-1-23	2014 年全国死因监测系统分死因年龄别死亡数 (中部城市、男)	174
表 7-1-24	2014 年全国死因监测系统分死因年龄别死亡数 (中部城市、女)	179
表 7-1-25	2014 年全国死因监测系统分死因年龄别死亡数 (西部城市、男女合计)	184
表 7-1-26	2014 年全国死因监测系统分死因年龄别死亡数 (西部城市、男)	189
表 7-1-27	2014 年全国死因监测系统分死因年龄别死亡数 (西部城市、女)	194
表 7-1-28	2014 年全国死因监测系统分死因年龄别死亡数 (东部农村、男女合计)	199
表 7-1-29	2014 年全国死因监测系统分死因年龄别死亡数 (东部农村、男)	204
表 7-1-30	2014 年全国死因监测系统分死因年龄别死亡数 (东部农村、女)	209
表 7-1-31	2014 年全国死因监测系统分死因年龄别死亡数 (中部农村、男女合计)	214
表 7-1-32	2014 年全国死因监测系统分死因年龄别死亡数 (中部农村、男)	219
表 7-1-33	2014 年全国死因监测系统分死因年龄别死亡数 (中部农村、女)	224
表 7-1-34	2014 年全国死因监测系统分死因年龄别死亡数 (西部农村、男女合计)	229
表 7-1-35	2014 年全国死因监测系统分死因年龄别死亡数 (西部农村、男)	234
表 7-1-36	2014 年全国死因监测系统分死因年龄别死亡数 (西部农村、女)	239
表 7-2-1	2014 年全国死因监测系统分死因年龄别死亡率 (城乡合计、男女合计)	244
表 7-2-2	2014 年全国死因监测系统分死因年龄别死亡率 (城乡合计、男)	249
表 7-2-3	2014 年全国死因监测系统分死因年龄别死亡率 (城乡合计、女)	254
表 7-2-4	2014 年全国死因监测系统分死因年龄别死亡率 (城市、男女合计)	259
表 7-2-5	2014 年全国死因监测系统分死因年龄别死亡率 (城市、男)	264
表 7-2-6	2014 年全国死因监测系统分死因年龄别死亡率 (城市、女)	269
表 7-2-7	2014 年全国死因监测系统分死因年龄别死亡率 (农村、男女合计)	274
表 7-2-8	2014 年全国死因监测系统分死因年龄别死亡率 (农村、男)	279
表 7-2-9	2014 年全国死因监测系统分死因年龄别死亡率 (农村、女)	284
表 7-2-10	2014 年全国死因监测系统分死因年龄别死亡率 (东部地区、男女合计)	289
表 7-2-11	2014 年全国死因监测系统分死因年龄别死亡率 (东部地区、男)	294

表 7-2-12	2014 年全国死因监测系统分死因年龄别死亡率 (东部地区、女)	299
表 7-2-13	2014 年全国死因监测系统分死因年龄别死亡率 (中部地区、男女合计)	304
表 7-2-14	2014 年全国死因监测系统分死因年龄别死亡率 (中部地区、男)	309
表 7-2-15	2014 年全国死因监测系统分死因年龄别死亡率 (中部地区、女)	314
表 7-2-16	2014 年全国死因监测系统分死因年龄别死亡率 (西部地区、男女合计)	319
表 7-2-17	2014 年全国死因监测系统分死因年龄别死亡率 (西部地区、男)	324
表 7-2-18	2014 年全国死因监测系统分死因年龄别死亡率 (西部地区、女)	329
表 7-2-19	2014 年全国死因监测系统分死因年龄别死亡率 (东部城市、男女合计)	334
表 7-2-20	2014 年全国死因监测系统分死因年龄别死亡率 (东部城市、男)	339
表 7-2-21	2014 年全国死因监测系统分死因年龄别死亡率 (东部城市、女)	344
表 7-2-22	2014 年全国死因监测系统分死因年龄别死亡率 (中部城市、男女合计)	349
表 7-2-23	2014 年全国死因监测系统分死因年龄别死亡率 (中部城市、男)	354
表 7-2-24	2014 年全国死因监测系统分死因年龄别死亡率 (中部城市、女)	359
表 7-2-25	2014 年全国死因监测系统分死因年龄别死亡率 (西部城市、男女合计)	364
表 7-2-26	2014 年全国死因监测系统分死因年龄别死亡率 (西部城市、男)	369
表 7-2-27	2014 年全国死因监测系统分死因年龄别死亡率 (西部城市、女)	374
表 7-2-28	2014 年全国死因监测系统分死因年龄别死亡率 (东部农村、男女合计)	379
表 7-2-29	2014 年全国死因监测系统分死因年龄别死亡率 (东部农村、男)	384
表 7-2-30	2014 年全国死因监测系统分死因年龄别死亡率 (东部农村、女)	389
表 7-2-31	2014 年全国死因监测系统分死因年龄别死亡率 (中部农村、男女合计)	394
表 7-2-32	2014 年全国死因监测系统分死因年龄别死亡率 (中部农村、男)	399
表 7-2-33	2014 年全国死因监测系统分死因年龄别死亡率 (中部农村、女)	404
表 7-2-34	2014 年全国死因监测系统分死因年龄别死亡率 (西部农村、男女合计)	409
表 7-2-35	2014 年全国死因监测系统分死因年龄别死亡率 (西部农村、男)	414
表 7-2-36	2014 年全国死因监测系统分死因年龄别死亡率 (西部农村、女)	419

人群死亡水平和死因分布是反映一个国家和地区居民健康状况的重要指标, 5 岁以下儿童死亡率、孕产妇死亡率是联合国千年发展目标的重要指标, 综合反映人群健康水平的期望寿命和去死因期望寿命均来自于死亡登记或死因监测信息。

1978 年, 中国著名流行病学家何观清教授根据中国的国情提出了建立综合疾病监测点的设想, 并在北京市东城区、通县(今通州区)试建了监测点。而后监测点数目不断增多, 到 1989 年时增加到 71 个, 遍布 29 个省(自治区、直辖市), 正式形成了全国疾病监测系统, 简称 DSP 系统。1990 年, 在世界银行项目和卫生部的支持下, 中国预防医学科学院在原有监测系统的基础上, 根据多阶段分层整群随机抽样的原则在全国 31 个省(自治区、直辖市)选择有代表性的疾病监测点组建监测系统, 形成了由 145 个疾病监测点组成的新的 DSP 系统, 常规收集出生、人口和死亡资料, 共覆盖 1000 万监测人口(占中国总人口的 1%)。2003 年 DSP 系统进行了调整, 调整后的全国疾病监测系统包括全国 31 个省(自治区、直辖市)的 161 个监测点, 监测人口达 7700 多万, 占全国人口的 6%。由于该系统是根据分层整群随机抽样的原则建立的, 其监测结果基本可代表全国人群的情况。2013 年, 国家卫生计生委牵头将原卫生部死因统计系统、全国疾病监测系统等死因报告系统进行整合和扩点, 建立了具有省级代表性的全国死因监测系统。整合后, 监测点数量扩大到 605 个, 监测人口超过 3 亿, 覆盖全国人口的 24%。经论证, 全国死因监测系统具有良好的省级代表性, 为产出分省死亡水平、死因模式和期望寿命等健康相关指标奠定了基础。全国死因监测系统已纳入国家重大公共卫生项目管理, 国家卫生计生委为各省(自治区、直辖市)及各监测点(县、区)提供了必要的工作经费, 并保证经费严格管理, 做到专款专用。

全国死因监测系统承担着收集人群健康状况基础资料的重要任务, 其常规监测数据必将会对全国和各省制定疾病预防控制策略和有关政策提供重要依据。

1.1 全国死因监测系统概况

2014 年, 全国死因监测系统监测点选取步骤如下:

(1) 根据各省(自治区、直辖市)经济发展状况、人口规模和工作基础, 确定各省(自治区、直辖市)监测点总数, 共计 605 个。

(2) 根据 2010 年全国第六次人口普查结果, 以区县城镇化率、人口数和死亡率 3 个指标, 对各省(自治区、直辖市)中的所有区县依次分层, 按照以上 3 个指标以中位数为分隔点将待分层的区县分成 2 层, 3 个指标共计分成 8 层, 详见图 1-1。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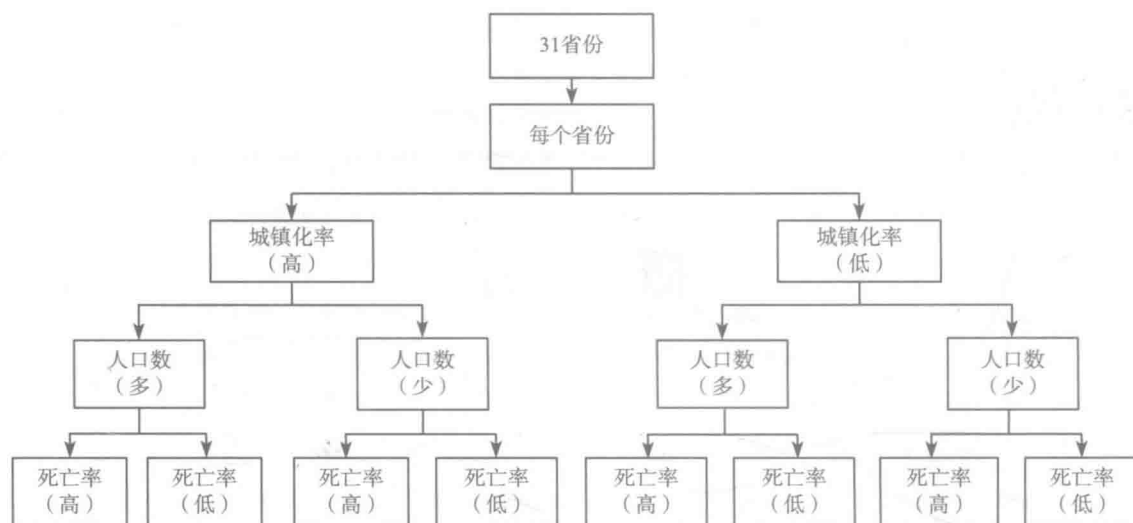


图 1-1 全国死因监测系统监测点选取分层示意图

（3）根据各省（自治区、直辖市）监测点总数，确定各层监测点个数。

（4）按照一定的选点原则（原 DSP 监测点尽量纳入；原有出生死亡监测点的尽量纳入；相关工作基础较好的区县优先纳入；同时考虑不同地域、人口状况）确定各省（自治区、直辖市）各层入选区县。

（5）对各省（自治区、直辖市）入选的区县进行省级代表性评价，若代表性不好，则在该省（自治区、直辖市）同层内的区县进行置换，直到所选取的区县均具有省级代表性，并最终确定具体的 605 个监测点。

全国死因监测系统包括全国 31 个省（自治区、直辖市）的 605 个监测点，总监测人口超过 3 亿，约占全国人口的 24%。605 个监测点与 2013 年保持一致，分布示意图参见《中国死因监测数据集 2013》，名单详见附录 1。

1.2 全国死因监测系统数据报告流程

1.2.1 死亡个案登记

全国死因监测系统的死亡登记对象是发生在各辖区内的所有死亡个案，包括户籍和非户籍中国居民，以及港、澳、台同胞和外籍公民。各级各类医疗卫生机构均为死因信息报告的责任单位，其中具有执业医师资格的医疗卫生人员方可填报《死亡医学证明（推断）书》（以下简称《死亡证》，样式见附录 2）。

在各级各类医疗机构发生的死亡个案（包括到达医院时已死亡，院前急救过程中死亡、院内诊疗过程中死亡），由诊治医生做出诊断并逐项认真填写《死亡证》。

在家中或其他场所死亡者，由所在地的村医（社区医生），将死亡信息定期报告至乡镇卫生院（社区卫生服务中心）；乡镇卫生院（社区卫生服务中心）的预防保健医生根据死者家属或其他知情人提供的死者生前病史、体征和（或）医学诊断，对其死因进行推断，填写《死亡证》。

凡需公安司法部门介入的死亡个案，由公安司法部门判定死亡性质并出具死亡证明，辖区乡镇卫生院（社区卫生服务中心）负责该地区地段预防保健工作的医生根据死亡证明填报《死亡证》。

1.2.2 死亡个案资料录入及上报

全国死因监测系统所有死亡个案均通过中国疾病预防控制中心的死因登记报告信息系统进行网络报告,中国疾病预防控制中心对各省上报的数据进行审核,针对发现的问题进行核实和修正。

1.3 统计分析方法

1.3.1 质量控制指标

(1) 性别比

$$\text{性别比} = \text{男性人口数} / \text{女性人口数} \times 100$$

(2) 死者生前最高诊断单位

包括三级医院、二级医院、乡镇卫生院或社区卫生服务机构、村卫生室、其他医疗卫生机构和未就诊。

(3) 死者生前最高诊断依据

包括尸检、病理、手术、临床+理化、临床、死后推断以及不详。其中尸检、病理和手术为Ⅰ级诊断,临床合并理化为Ⅱ级诊断,临床为Ⅲ级诊断,死后推断为Ⅳ级诊断。

1.3.2 死亡水平及死因分类指标

(1) 死亡率,性别、年龄别、死因别死亡率

$$\text{死亡率} = \text{死亡数} / \text{人口数} \times 100000 / 10 \text{ 万}$$

在性别死亡率、年龄别死亡率中,相应的死亡数分别为某性别死亡数、某年龄组死亡数,相应的人口数分别为某性别人口数、某年龄组人口数。在死因别死亡率中,相应的死亡数为因某类死因死亡数,人口数与计算死亡率时的人口数相同。

(2) 标化死亡率

利用同一人口年龄构成比(标准人口构成比)与实际年龄别死亡率计算出来的死亡率即标化死亡率。标化死亡率用于对两个或两个以上人口年龄结构存在差别的地区进行全人群死亡率的比较。

标化死亡率的计算步骤如下:①计算年龄组死亡率;②以各年龄组死亡率乘以相应的标准人口年龄构成比,得到相应的理论死亡率;③将各年龄组的理论死亡率相加之和,即标化死亡率。计算公式如下:

$$\text{标化死亡率} = \frac{\sum nP_x \cdot nM_x}{\sum nP_x}$$

式中, nP_x 是标准人口的年龄别人口数, nM_x 为待标化人口的年龄别死亡率, n 为各年龄组间距, x 为各年龄组起始年龄。

本次分析中,标化死亡率分别以我国2000年第五次人口普查和2010年第六次人口普查的人口为标准人口进行计算(中调率2000和中调率2010)。标准人口详见附件3。

(3) 0岁组死亡率

$$0 \text{ 岁组死亡率} = \frac{0 \text{ 岁组死亡数}}{0 \text{ 岁组人口数}} \times 1000\text{‰}$$

说明:本次分析与婴儿死亡率的算法略有不同(婴儿死亡率的分子为当年活产数)。

(4) 三大类疾病

三大类疾病的定义和相应的 ICD-10 编码范围如下。

第一大类：传染病、母婴疾病和营养缺乏性疾病

包括以下几类疾病：

传染病和寄生虫病 (A00-B99)；

某些感染性疾病：包括脑炎类 (G00-G04)，中耳炎 (H65-H66)，急性上呼吸道感染 (J00-J06)，流行性感 冒和肺炎 (J10-J18)，其他急性下呼吸道感染 (J20-J22)，女性盆腔器官部分炎性疾病 (N70-N73)；

营养缺乏性疾病：包括部分甲状腺疾病 (E00-E02)，营养性贫血 (D50-D53)，贫血 (D64.9)，营养不良 (E40-E46) 和其他营养缺乏 (E50-E64)；

妊娠、分娩和产褥期并发症 (O00-O99)；

起源于围生期的某些情况 (P00-P96)。

第二大类：慢性非传染性疾病 (简称慢性病)

包括以下几类疾病：

肿瘤：恶性肿瘤 (C00-C97)，其他肿瘤 (D00-D48)；

血液造血器官及免疫疾病 (D50-D89，不包括 D50-D53、D64.9)；

内分泌营养和代谢疾病 (E00-E90，不包括 E00-E02、E40-E64)；

精神障碍 (F00-F99)；

神经系统疾病 (G00-G99，不包括 G00-G04)；

循环系统疾病 (I00-I99)；

呼吸系统疾病 (J00-J99，不包括 J00-J22)；

消化系统疾病 (K00-K93)；

泌尿生殖系统疾病 (N00-N99，不包括 N70-N73)；

先天畸形变性和染色体异常 (Q00-Q99)；

其他疾病：眼和附器疾病 (H00-H59，不包括 H00)，耳和乳突疾病 (H60-H95，不包括 H65-H66)，皮肤和皮下组织疾病 (L00-L99)，肌肉骨骼和结缔组织疾病 (M00-M99)。

第三大类：伤害 (V01-Y89)

第四大类：死因不明 (R00-R99)

(5) 死因构成比及死因顺位

死因构成比：即某类死因的死亡数占总死亡数的比例。计算公式如下：

$$\text{某类死因占总死亡数的构成比} = \frac{\text{因某类死因死亡数}}{\text{总死亡数}} \times 100\%$$

死因顺位：按各种死因死亡数占总死亡数的比例由高到低排序。主要死因包括：传染病、寄生虫病、恶性肿瘤、血液造血器官及免疫疾病、内分泌营养和代谢疾病、精神障碍、神经系统疾病、心脏病、脑血管病、呼吸系统疾病、消化系统疾病、肌肉骨骼和结缔组织疾病、泌尿生殖系统疾病、妊娠分娩和产褥期并发症 (简称产科疾病)、起源于围生期的某些情况 (简称围生期疾病)、先天畸形和染色体异常 (简称先天异常)、损伤和中毒外部原因 (简称伤害)。另外，死因不明疾病、其他疾病 (此处指全死因中除以上参与顺位的所有死因及死因不明之外的所有疾病) 也列入死因顺位表。以上死因对应的 ICD-10 编码见附录 4。

(6) 死因分类

本数据集的详细死因分类(表 7-1-1 ~ 表 7-1-36, 表 7-2-1 ~ 表 7-2-36)以全球疾病负担(Global Burden of Disease)的分类为基础, 结合国家卫生计生委《统计分类标准》(即卫统表 26-1《居民病伤死亡原因调查表》总表病伤死亡原因类目), 国家标准《疾病分类与代码》(GB/T 14396—2001)进行修订而得。本分类的具体疾病名称及相应的 ICD-10 编码对照表见附录 5。

1.4 数据质量评价

2014 年, 人口死亡信息登记管理系统的 605 个监测点均上报了数据, 涉及 31 个省(自治区、直辖市), 总监测人口超过 3 亿, 占全国人口的 24%。为保证监测系统资料的高质量和较高可信度, 在进行数据分析和形成结果之前对数据质量进行了评价。由于全国死因监测系统启动时间不长, 报告中漏报很难避免, 并且新增加的许多监测点工作经验不足, 基础比较薄弱, 漏报情况可能更为严重。本次分析通过对所收集的资料进行数据清洗, 并对整体质量和每个监测点的数据质量进行比较和判断, 将一些认为是漏报严重、有可能影响总体结果的监测点数据进行剔除, 形成最终数据库。本次分析中原卫生部死因统计系统和全国疾病监测系统监测点以死亡率低于 4.5‰ 为剔除标准, 2013 年新增加的监测点以死亡率低于 5‰ 为剔除标准, 共剔除 114 个监测点的数据, 最终纳入 491 个监测点的数据进行汇总分析, 纳入分析的监测点最低死亡率为 4.57‰。

1.4.1 质量评价总体情况

表 1-4-1 2014 年全国死因监测系统数据质量评价指标

地区	死亡率 (1/10 万)			0 岁组死亡率 (‰)	0 岁组性别比 (女 =100)	不明死因所占 比例 (%)
	男女合计	男	女			
城乡合计						
合计	647.99	746.29	545.68	4.61	119.50	1.34
东部地区	658.72	740.18	574.68	4.01	119.31	1.79
中部地区	630.50	731.62	524.84	4.52	122.55	1.26
西部地区	655.75	776.12	529.45	5.56	115.72	0.76
城市						
合计	616.35	705.70	524.23	6.16	116.43	1.46
东部城市	628.63	696.20	559.19	4.55	114.10	2.00
中部城市	585.96	682.49	487.02	6.01	120.93	1.34
西部城市	628.75	743.94	508.65	5.42	115.34	0.73
农村						
合计	662.83	765.19	555.81	6.63	120.50	1.29
东部农村	674.95	763.81	583.05	3.82	121.21	1.69
中部农村	646.19	748.72	538.35	4.16	122.93	1.24
西部农村	670.48	793.58	540.85	5.62	115.87	0.77

1.4.2 各监测点死亡率水平

1.4.2.1 总人群死亡率

表 1-4-2-1 2014 年各监测点死亡率水平频数分布表

总死亡率 (1/10 万)	所有监测点			城市点			农村点		
	个数	百分比 (%)	累计百分 比 (%)	个数	百分比 (%)	累计百分 比 (%)	个数	百分比 (%)	累计百分 比 (%)
450 ~	19	3.87	3.87	11	7.80	7.80	8	2.29	2.29
500 ~	68	13.85	17.72	33	23.40	31.20	35	10.00	12.29
550 ~	82	16.70	34.42	30	21.28	52.48	52	14.86	27.15
600 ~	115	23.42	57.84	22	15.60	68.08	93	26.57	53.72
650 ~	87	17.72	75.56	17	12.06	80.14	70	20.00	73.72
700 ~	51	10.39	85.95	12	8.51	88.65	39	11.14	84.86
750 ~	35	7.13	93.08	7	4.96	93.61	28	8.00	92.86
800 ~	13	2.65	95.73	3	2.13	95.74	10	2.86	95.72
850 ~	11	2.24	97.97	2	1.42	97.16	9	2.57	98.29
900 ~	6	1.22	99.19	4	2.84	100.00	2	0.57	98.86
950 ~	3	0.61	99.80	—	—	100.00	3	0.86	99.72
1000 ~	1	0.20	100.00	—	—	100.00	1	0.29	100.00
合计	491	100.00		141	100.00		350	100.00	

1.4.2.2 0 岁组死亡率

表 1-4-2-2 2014 年各监测点 0 岁组死亡率水平频数分布表

0 岁组 死亡率 (1/10 万)	所有监测点			城市点			农村点		
	个数	百分比 (%)	累计百分 比 (%)	个数	百分比 (%)	累计百分 比 (%)	个数	百分比 (%)	累计百分 比 (%)
0	139	28.31	28.31	31	21.99	21.99	108	30.86	30.86
300 ~	227	46.23	74.54	69	48.94	70.93	158	45.14	76.00
600 ~	85	17.31	91.85	26	18.44	89.37	59	16.86	92.86
900 ~	19	3.87	95.72	6	4.26	93.63	13	3.71	96.57
1200 ~	13	2.65	98.37	5	3.55	97.18	8	2.29	98.86
1500 ~	3	0.61	98.98	2	1.42	98.60	1	0.29	99.15
1800 ~	3	0.61	99.59	1	0.71	99.31	2	0.57	99.72
2400 ~	1	0.20	99.79	—	—	99.31	1	0.29	100.00
2700 ~	1	0.20	100.00	1	0.71	100.00	—	—	
合计	491	100.00		141	100.00		350	100.00	